

FUNERAL

OF

MOSLEM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مراسم الجنائز الاسلاميه

穆斯林的葬礼

霍达 著

北京长篇小说创作丛书

FUNERAL OF MOSLEM

穆斯林的葬礼

霍达著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长篇小说创作丛书·

穆斯林的葬礼

霍 达

出 版：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发 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农业印刷厂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3.625印张

527,000字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2,480

ISBN 7-5302-0124-7/I·123

定 价：9.65 元

内 容 提 要

一个穆斯林家族，六十年间的兴衰，三代人命运的沉浮，两个发生在不同时代、有着不同内容却又交错扭结的爱情悲剧。

这部五十余万字的长篇，以独特的视角，真挚的情感、丰厚的容量、深刻的内涵、冷峻的文笔，宏观地回顾了中国穆斯林漫长而艰难的足迹，揭示了他们在华夏文化与穆斯林文化的撞击和融合中独特的心理结构，以及在政治、宗教的氛围中对人生真谛的困惑和追求，塑造了梁亦清、韩子奇、梁君璧、梁冰玉、韩新月、楚雁潮等一系列栩栩如生、血肉丰满的人物，展现了奇异而古老的民族风情和充满矛盾的现实生活。作品清新流畅、质朴无华，以细腻的笔触探测人的心灵，令读者荡气回肠，曲终掩卷，留下深沉的思索。

作品在《长篇小说》发表后，引起强烈反响。许多作家、评论家、穆斯林学者和广大读者都给以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认为这是新时期文学和我国当代少数民族文学中第一部成功地表现了回族人民的历史和现实生活的长篇小说，有着独特的文学地位和审美价值。作者认真听取了各方面的意见，在本书出版前又以锲而不舍、精益求精的严肃态度做了进一步的修改、加工，使之更臻完美。



霍達

作者小传

霍达，女，回族，北京人，1945年11月26日生。当代作家、电影剧作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副会长。

霍达生于珠玉世家，有含英咀华之好，并雕章琢句之癖。幼读书，偏爱太史公、曹大家之春秋笔。及长，师从史学家马非百先生，探古寻源，尤工秦史。却又不以史家自居，而以史为文。

霍达之作，题材包括历史与现实，体裁涉猎小说，报告文学，电影、电视、话剧剧本、散文，迄今已发表300万字，为海内外文坛所瞩目。其中，《红尘》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万家忧乐》获全国优秀报告文学奖，《鹊桥仙》获全国优秀电视剧奖，《我不是猎人》获全国优秀少年儿童读物奖。此外，代表作尚有长篇小说《穆斯林的葬礼》和电影、话剧剧本《秦皇父子》等。作品沉雄浑厚，凝炼典雅，兼具阳刚阴柔之美；构思精巧，立意深邃，独创亦史亦文之风。

啊，安拉！宽恕我们这些人：活着的和死了的，出席的和缺席的，少年和成人，男人和女人。

啊，安拉！在我们当中，你让谁生存，就让他活在伊斯兰之中；你让谁死去，就让他死于信仰之中。

啊，安拉！不要为着他的报偿而剥夺我们，并且不要在他之后，把我们来作试验！

——穆斯林葬礼上的祷辞

目 录

序	曲	月	梦	1
第 一 章	玉	魔	7	
第 二 章	月	冷	33	
第 三 章	玉	殇	59	
第 四 章	月	清	91	
第 五 章	玉	缘	123	
第 六 章	月	明	159	
第 七 章	玉	王	221	
第 八 章	月	晦	249	
第 九 章	玉	游	295	
第 十 章	月	情	335	
第 十 一 章	玉	劫	451	
第 十 二 章	月	恋	507	
第 十 三 章	玉	归	607	
第 十 四 章	月	落	667	
第 十 五 章	玉	别	717	
尾 声	月	魂	739	
后 记			745	

序 曲 月 梦

清晨，她走来了。

一辆顶灯上标着“TAXI”的白色小汽车停在路口，她下了车，略略站了站，环顾着周围。然后，熟悉地穿过大街、小巷，向前走去。

她穿着白色的坡跟皮鞋，银灰色的西服裙和月黄色的短袖衬衫。身材纤秀因而显得颀长，肤色白皙、细腻，橄榄形的脸型，一双清澈的眼睛，鼻梁略高而直，未施任何唇膏的淡红的嘴唇紧闭着，颊旁便现出两道细细的、弯弯的、新月形的纹路。微微髻曲的长发，任其自然地舒卷在耳后和颈根。耳垂、颈项都没有任何饰物。尽管鬓边的黑发已夹杂着银丝，她却并不显得过于苍老；不认识她的人，把她遗忘了的人，也看不出她曾是怎样年轻。

她匆匆走着，没带任何沉重的行囊，手里只提着一个白色的圆形纸盒。

走在这里，她仿佛从一个长长的梦中醒来。

晨曦熹微，小巷清幽。早起的人们偶尔从她身旁擦肩而过，骑车的，步行的，领着孩子的，端着早点的……，她感到一股熟悉的气息扑面而来，而人们却不熟悉她，谁也没有认真地看她一眼。

她看着前面。天和地是灰色的，砖和瓦也是灰色的。临街的墙几经风化，几经修补，刷过黑灰、白灰，涂过红漆，书写过不同内容的标语，又终于被覆盖；风雨再把覆盖层胡乱地揭下来，形成一片斑驳的杂色，融汇于灰色的笼罩之中。路旁的树木苍黑，瓦棱中芳草青青。

远处，炊烟缭绕。迷濛的曙色中，矗立着这一带唯一的高出民房的建筑，尖顶如塔，桔黄色的琉璃瓦闪闪发光。那是清真寺的“邦克”楼，每日五次，那里传出警钟似的召唤：“真主至大！万物非主，唯有安拉；穆罕默德，主之使者。快礼拜啊！”

这儿是“达尔·伊斯兰”——穆斯林居住区，聚集着一群安拉的信徒，芸芸众生中的另一个世界。

这个世界很大。在穆罕默德创立了伊斯兰教以来的一千三百年间，他把仁慈、公正、诚实和自我克制的精神洒向人间，全世界有八亿人是这个大家庭的成员。

这个世界很小。在拥有八百万人口的古都北京，穆斯林的数目只有十八万，他们散居各地，其中有一部分聚居在这座清真古寺的周围。据说，这一带曾经是果木繁茂的石榴园……

大约远在公元七世纪，一些头上缠着白布的阿拉伯商人来到了东土大唐，他们习惯了神州大地的水土，在这里娶妻生子，留下来。一二一九年成吉思汗率兵西征，一二五八年旭烈兀攻陷巴格达，葱岭以西、黑海以东，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的土地被蒙古贵族陆续占领，征服者强迫被征服者大批迁徙到东方。他们之中，有被俘虏的工匠，有被签发的百姓，有携家带眷的阿拉伯上层人物。当然，也有乘东西方的交通大开而自发前来的商人。这些“外来户”，大部分在中国做军士、农夫和工匠，少数人经商、传教，也有极少数做官。这些人来了就很少再回去，在这

块土壤上生根了，元朝的官方文书称他们为“回回”，他们本身也以“回回”自称，一个新的民族在东方诞生了。由于历史上难以避免的融合，回回民族当中也糅进了一些汉人、蒙古人、维吾尔人和犹太人的成分，但回回始终保持着自己的独立存在，而不融入汉人或其他民族之中。幅员辽阔的中国，是汉人长期生存繁衍的地方，回回不可能像土生土长的民族一样拥有整块的、大片的土地，他们不断地被派遣、被迁徙，甚至被征讨、被杀戮，为了生计，他们流落四方……。他们始终是少数，这少数的人艰难地、顽强地、小心翼翼地生活着，信奉着自己的主。他们相信真主是独一无二的，他创造了大地、苍穹、自然力、人、天使和“镇尼”（精灵），他主宰着一切；他是没有形象的，但又是耳聪目明、全知全能的，他无时无处不在，凡有三个人密谈，他就是第四个参与者，凡有四个人密谈，他就是第五个参与者……。主永远与穆斯林同在。穆斯林归顺真主，接受真主通过穆罕默德所晓喻的启示，虔诚祈祷，老实做人，宽厚仁爱，生活简朴，不骄傲自大，不诽谤他人，捍卫信仰，遵循“逊奈”——圣行，穆罕默德之路。他们相信人生有“后世”，相信“末日审判”，每个人的灵魂被接纳进天园或是被投入火狱，一切将由真主判定。他们相信善行必定得到报偿，邪恶必定受到惩罚……

她从梦中醒来，面对着这个苦苦寻找的世界，是那么熟悉，仿佛岁月倒流了，那不堪回首的一切都不曾发生。不，岁月永远不会倒流，重新回到这个世界，她老了，这里也已经变得陌生。岁月也一定把别人都拖老了，她不知道该报偿的是否已经得到了报偿？该惩罚的是否已经受到了惩罚？不，她不需要知道。她从来也没有打算对过去的恩怨进行什么报偿或是惩罚，只想把该记住的都记住，该忘却的都忘却！

又拐过一个弯儿，就进了梦中的那条胡同。

她看见那棵古老的槐树了，历尽劫磨，阅尽沧桑，它还活着，老干龙钟，枝叶葱茏。过去，每当春天来临，它就绽开串串白花，香气飘满整条胡同；清风吹来，落花如雪，落在她的头上、肩上，“拂了一身还满”。如今树上没有花，开花的季节已经过去了。它白白地开了几十次，落了几十次，一直在等着她呢，她却没有来。

她终于来了。她从树下走过，站在那座门楼前。

她夜夜都梦见这座门楼，这所院子，梦见院子里的天空，梦见天上的月亮，梦见那一双永远也不能忘记的眼睛，梦见那一声声牵心动腑的呼唤……

天上有明月，年年照相思。

她夜夜沉醉在梦中。梦把空间缩短了，梦把时间凝固了，梦把世界净化了。梦中没有污秽，没有嘈杂，没有邪恶；梦中没有分离，没有创伤，没有痛苦；梦中只有柔和的月色，只有温馨的爱；梦使她永远年轻，使她不愿醒来。

她还是醒来了……

她不能遏止自己的冲动，踏上那五级青石台阶，伸手去抚摸那暗红色的大门。

门关着。她突然缩回了手。她并不怕见到她不乐意见到的人，她只急于见到她天天梦见的人，这勿庸讳言，也无可畏惧。但是她看见，在大门的旁边，古老的青砖墙上，镶着一块她从未见过的汉白玉标志，上面，用仿宋字和隶书刻着：

北京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四合院
北京市文物事业管理局19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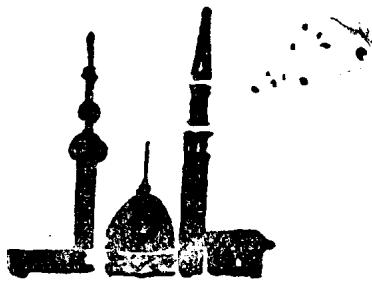
她愣住了。她不知道这块崭新的、显然是今年刚刚镶上的汉白玉标志意味着什么？是这里的一切都改变了吗？

她的心怦怦地跳，悬在胸前的手微微地颤抖。她渴望叫开这道门，又莫名其妙地感到恐惧。她望着那暗红色的门，仿佛那是一道命运之门，曾经决定了她往昔的命运，也将决定她余生的归宿，通往天园，或是火狱。在伸手叩响门铍上的铜环之前，她不得不给自己片刻的喘息。

一道门，隔着两个世界。

隔绝得太久了，大门里贮藏着她所知道的和不知道的一切……





第一章 玉 魔

这是一座规整的四合院。

磨砖对缝的灰色砖墙簇拥着悬山式的门楼，房脊的两端高耸着造型简洁的鸱吻。椽头之上，整齐地镶着一排三角形的滴水。檐下，便是漆成暗红色的大门。厚重的门扇上，镶着一对碗口大小的黄铜门钹，垂着门环。门扇的中心部位，是一副双钩镌刻的金漆对联：“随珠和璧，明月清风”。门楣上伸出两个六角形的门簪，各嵌着一个字：“博雅”。这些字样，都和人们常见的“长命富贵”、“向阳门第春常在，积善人家庆有余”之类不同，隐隐可见此院主人的志趣。大门两侧，是一对石鼓，高高的门槛，连着五级青石台阶。

这座大门，通常是紧闭着的，主人回家，或是有客来访，扣动门环，便有老妈子从南房中闻声出来开门相迎。

穿过大门的门洞，迎门便是一道影壁，瓦顶、砖基，四周装饰着砖雕，中心一面粉墙，无字无画，像一片清澈的月光。影壁的底部，一丛盘根错节的古藤，虬龙般屈结而上，攀着几茎竹竿，缠绕着繁茂的枝干，绿叶如盖，葳蕤可连接地面，每逢春夏，紫花怒放，垂下万串珠宝。

影壁和大门之间，是一个狭长的前院，一溜五间南房称为

“倒座”，是佣人房和外客厅所在，连在门楼的西边。门楼便被挤在东南角上，并不居中——这却是四合院建筑的惯例，“坎宅巽门”，大门要开在东南方向，以取吉利。

和大门斜对的垂华门却座落在整个建筑布局的中轴线上。垂华门是承接前后院的咽喉，虽然除了作为通道之外再无实用价值，却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它与大门的朴素、庄重风格不同，被装饰得富丽堂皇、玲珑剔透。门框不再是大门的那种暗红色，而是朱红色油漆，饰以“堆金沥粉”的线纹；簷下垂着伞盖式的透花木雕，有如轿子的四沿，那上面精雕细刻、油漆彩绘，充分展示着古建艺人的绝技。

垂华门内，又是一道影壁，却与前院的影壁不同，无砖无瓦，系由本色黄杨木雕成，四块相拼，很像是一面屏风。上面以浮雕手法刻着四幅山水：峨眉山月、姑苏夜月、卢沟晓月、沧海涌月。虽都是月色，却情趣各异，令人浮想联翩。

绕过这道影壁，便到了后院。后院里东、西厢房各有三间，坐北朝南的是五间上房，抄手游廊把它们连接起来，组成一个四方形，在垂华门汇合。天井当中，“十”字形的砖墁甬路通往所有的门。上房的门两侧，种植着海棠和石榴，枝叶婆娑，从春到秋，都堪欣赏……

这座院子，在北京的四合院中，以大小而论，只可以算中等；有比这大的，三进、五进院子的，带跨院的，带花园的，不一而足。但就建筑工艺来说，这座院子已经达到相当水平；而且由于主人参与设计，显示了与众不同的雅致和宁静；再由于地理位置适宜，既不临近闹市，又不远离大街，关上门与世隔绝，走出去四通八达，很适合动、静自如的居住要求，特别是对于既要在人间奔走、又要寻求自我宁静的人。大门上的联额，屏风上的山

水，庭院里的花木，显然都不是无意设置的。

但是，这里住着的却是警察局的一个侦缉队长，既不“博”，也不“雅”，穿着一身黑警服，腰里别着“家伙”，专跟铁镣、手铐子打交道。据说，这房子落到他手里之前，住的是一个在前清官场上失意的文人，因宦途无缘，便消极遁世，潜心于读书品画，把玩秦砖汉瓦、古董文物，尤其喜爱历朝历代的玉器，以“君子守身如玉”自诩。平日闭门谢客，唯有几家玉器商店和作坊，偶尔走走，发现珍宝，必以倾囊购得为快，即使价格太高，财力不及，也要反复观赏，尽得其乐才可作罢。若耳闻谁家藏有美玉，虽素昧平生，也不耻登门，求得一睹为快。年已耄耋，常常这般癫狂，被人讥为“玉魔”，老先生听到，也不恼怒，反以为荣。年过八秩，寿终正寝，儿孙不肖，倾家荡产，房子便也改了主人，归了侦缉队长。但老先生的遗风还留着影子。

民国二十四年春天，侦缉队长突然想把这房子卖了，搬到别处去。因为什么，外人不得而知，只能猜想：也许是手里钱多权大，这里容不下他了，得另辟新宅；也许是在官场的勾心斗角中需要开销，急着用钱……。其实，侦缉队长之所以非搬家不可，另有原因：这所房子虽好，却不让他住得安生。一天夜里，他在熟睡之中被一声怪叫惊醒：“我可扔了，我可扔了！”

职业的警觉性使他翻身而起，披衣下床，走到院子里，侧耳静听了一阵，四周并无声响。此时月朗风清，院中明亮如洗，没有任何可疑动静。他便疑心是自己做梦，转身回房睡觉。刚刚躺下，那声音又响起来了：“我可扔了！我可扔了！”

侦缉队长连忙叫醒老婆：“你听听，外边儿在嚷什么？”

“我可扔了！我可扔了！”果然又嚷上了。

他老婆揉揉惺忪睡眠，说：“一惊一乍的，你让我听什么？”